

榆林市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负责贯彻落实中省市城市道路管理、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城市照明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定及政策；

负责中心城区、科创新城道路、地下管道、人行天桥、排水排污管网运行服务保障工作；

参与中心城区供水及二次供水的监管；

负责中心城区和科创新城城市景观照明设施及配电设施的日常管理、维修维护；

负责城市防洪排洪设施的维护服务工作；

负责中心城区市政公用设施水毁部位的恢复。

全市燃气行业安全监管职责、市政道路桥梁等市政公用设施运行安全监管职责,由市市政公用服务中心负责。

（二）内设机构。

设置副科级内设机构 14 个，分别是：办公室、资金科、市政道路维护养护工程科、市政管网设计维护养护科、老城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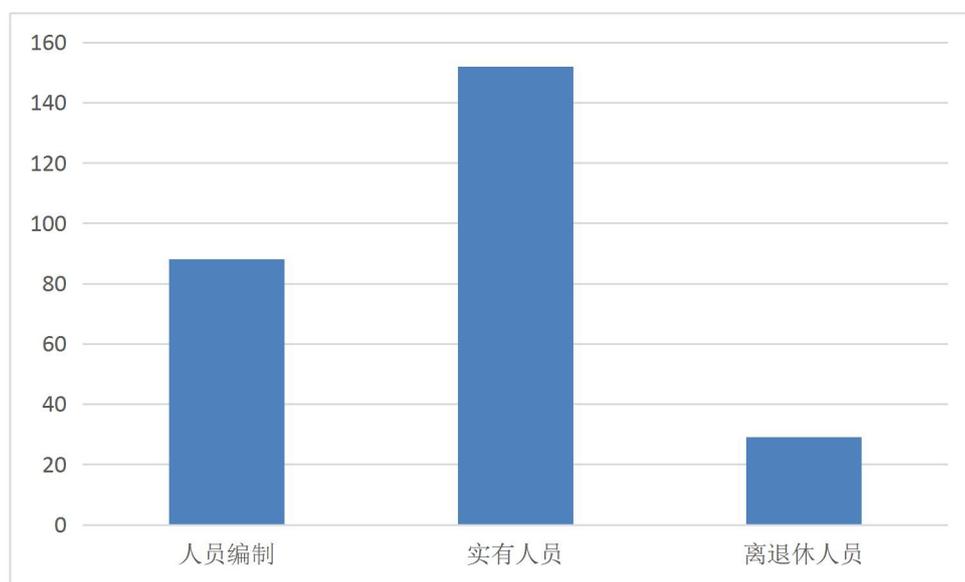
科、东城区科、西城区科、南城区科、北城区科、科创新城科、装备保障科、市政照明科、城市燃气科、节水科。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88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88 人；实有人员 152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5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9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 榆林市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190.4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13
		9. 卫生健康支出	116.0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6701.57
		12. 农林水支出	241.41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39.71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190.44	本年支出合计	7431.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16.48	年末结转和结余	75.07
收入总计	7506.92	支出总计	7506.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 榆林市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费			
合计		7,190.44	7,190.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14	233.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83	230.8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9	1.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02	167.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32	62.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	2.3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	2.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03	116.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03	116.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03	116.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01.57	6,701.5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2.74	282.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82.74	282.7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225.03	6,225.0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225.03	6,225.0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3.20	183.2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3.20	183.2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60	10.6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60	1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71	139.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71	139.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71	139.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 榆林市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431.85	2,045.84	5,386.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233.14	233.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230.83	230.8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 休	1.49	1.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67.02	167.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62.32	62.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2.31	2.3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2.31	2.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03	116.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116.03	116.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03	116.03				
212	城乡社区支 出	6701.57	1556.97	5144.6			
21201	城乡社区管 理事务	282.74		282.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 管理事务支出	282.74		282.7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	6,225.03	1,363.17	4,861.8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 公共设施支出	6,225.03	1,363.17	4,861.8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3.20	183.2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3.20	183.2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60	10.6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60	10.60				
213	农林水支出	241.41		241.41			
21303	水利	241.41		241.41			
2130314	防汛	241.41		241.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71	139.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71	139.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71	139.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 榆林市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国有资本经 营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190.4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13	233.13		
		9. 卫生健康支出	116.03	116.0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6701.57	6701.57		
		12. 农林水支出	241.41	241.41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39.71	139.71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190.44	本年支出合计	7431.85	7431.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16.4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5.07	75.0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6.4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7506.92	支出总计	7506.92	7506.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榆林市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431.85	2,045.84	5,386.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14	233.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83	230.8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9	1.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02	167.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32	62.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	2.3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	2.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03	116.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03	116.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03	116.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01.57	1,556.97	5,144.6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2.74		282.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82.74		282.7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225.03	1,363.17	4,861.8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225.03	1,363.17	4,861.8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3.20	183.2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83.20	183.2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60	10.6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60	10.60		
213	农林水支出	241.41		241.41	
21303	水利	241.41		241.41	
2130314	防汛	241.41		241.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71	139.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71	139.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71	139.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 榆林市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45.84	1,962.48	83.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6.46	1,956.46		
30101	基本工资	523.40	523.40		
30102	津贴补贴	257.29	257.29		
30107	绩效工资	379.30	379.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178.63	178.6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2.32	62.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118.46	118.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1	2.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9.71	139.7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5.03	295.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36		83.36	
30201	办公费	25.61		25.61	
30205	水费	1.08		1.08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78		0.78	
30211	差旅费	5.83		5.83	
30213	维修(护)费	1.26		1.26	
30214	租赁费	0.86		0.86	
30216	培训费	0.86		0.86	
30228	工会经费	24.03		24.0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6		0.1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8		22.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1	6.01		
30304	抚恤金	0.24	0.24		
30305	生活补助	5.78	5.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榆林市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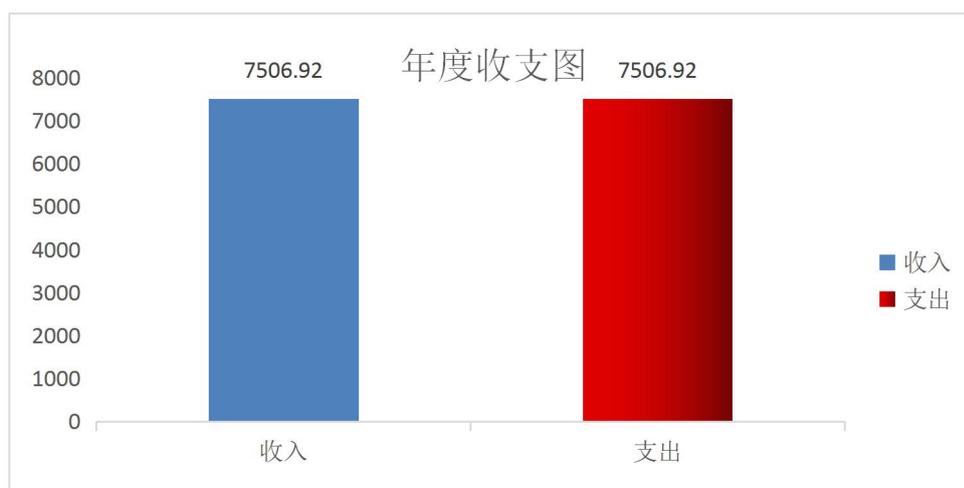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 护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维护 费		
4	5	6	7	8				
预算数							0.92	
决算数							0.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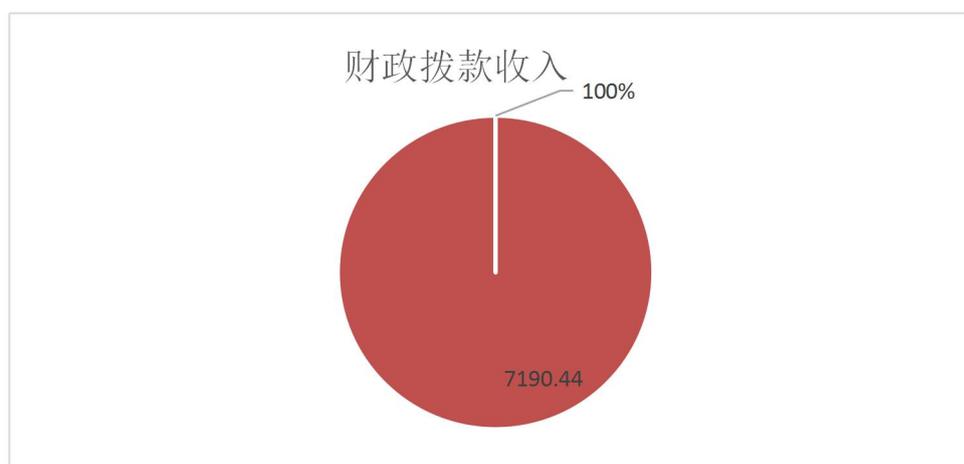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7506.9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0 万元，增长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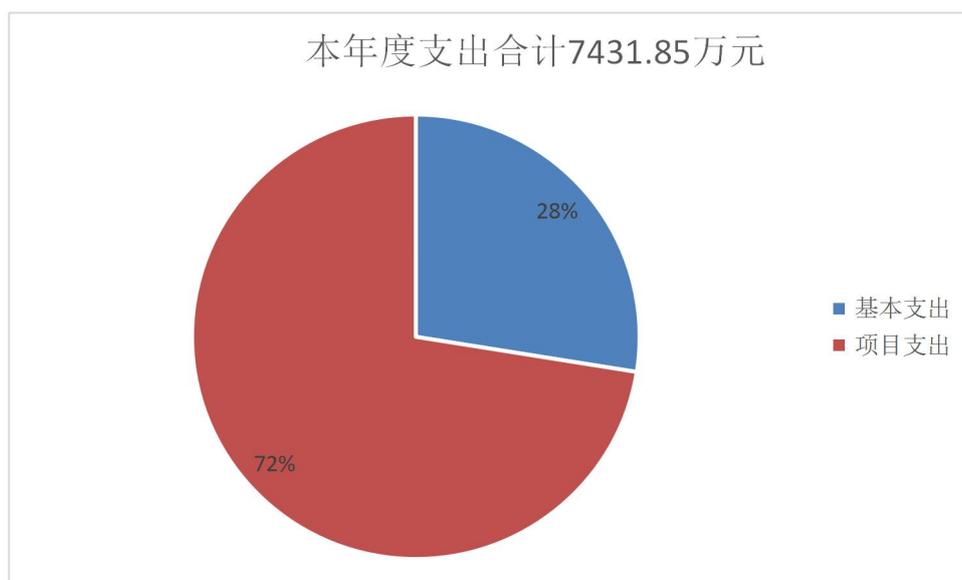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7190.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190.4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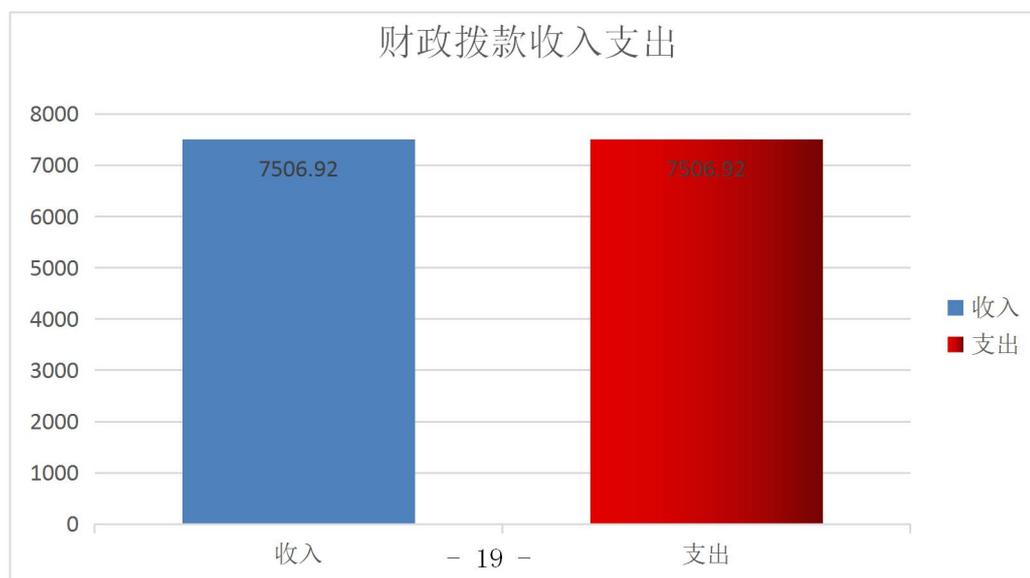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7431.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45.84 万元，占 27.53%；项目支出 5386.01 万元，占 72.4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7506.9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399.67 万元，支出决算 7431.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预算 1.49 万元，支出决算 1.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 167.02 万元，支出决算 167.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 62.32 万元，支出决算 62.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预算 2.31 万元，支出决算 2.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 116.03 万元，支出决算 116.03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预算 282.74 万元，支出决算 282.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预算 6225.03 万元，支出决算 6225.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预算 183.2 万元，支出决算 18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 预算 10.6 万元，支出决算 1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预算 350 万元，支出决算 241.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为城区防汛经费的支出按年度实际水毁工程的修复量支付。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 139.71 万元，支出决算 139.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45.8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62.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23.4 万元、津贴补贴 257.29 万元、绩效工资 379.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8.6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2.3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4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1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9.71 万元、医疗费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5.03 万元、抚恤金 0.24 万元、生活补助 5.78 万元。

（二）公用经费 83.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5.61 万元、水费 1.08 万元、邮电费 0.78 万元、差旅费 5.83 万元、维修（护）费 1.26 万元、租赁费 0.86 万元、培训费 0.86 万元、工会经费 24.0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1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8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92 万元，支出决算 0.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229.7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26.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

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2103.6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29.7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6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11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2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出台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由业务经办科室编制绩效目标，经财务科审核后，由项目分管领导审批；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各项目技术负责人

为本项目绩效管理人员，项目分管领导为绩效管理负责人。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5325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2021年，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市住建局下达的各项重点任务，以党建为引领、以业务为抓手、以安全为底线，扎实做好市政道路、照明等设施日常维护、创建文明城市、创建节水城市、城镇燃气行业安全检查及城区防汛应急抢险等各项工作，取得了可喜可贺的成绩，中心城区市政设施品质有了较大提升。

（一）加大市政设施巡检和维护力度。全年巡查发现各类道路塌陷、破损3600余处，井算、井盖破损1100处，排水管道堵塞、溢冒110处，路灯故障2200处，擅自挖掘或损害城市道路行为30余起，巡查发现问题均已及时有效处理。据统计，全年累计维护车行道面积1.7万平方米、人行道3.11万平方米，修复、更换道缘石5500米，处理管道堵塞、污水溢冒问题1600余处，疏通管道2.8公里，清倒淤泥383立方米，清掏雨水井、污水井1.52万座次，更换、修复各类井盖1140个。配合市住建局、市审批服务局发放挖掘城市道路行政许可74份，排水许可5份。

（二）加强黑臭水防治和内涝防治。完成整改省市两级环保单位督办的榆溪河（长城南路桥下）淤积黑臭水问题、河滨公园（污水处理厂东侧）雨污合流问题、永济桥南污水直排问题、麻地湾路西侧（污水淤积）黑臭水坑问题和麻地湾市场排洪渠雨污合流问题；检测排查榆林大道、榆横路等 9 条路段 38 公里排水管网；更换金沙路和顺雅苑、科创新城怀远路等 6 处排水管道；整治柳营路内涝隐患，有效解决“一下雨就积水”问题。

（三）强化城市照明设施维修管护。利用市政照明互联网大数据管理平台，全年采集到各线路供电异常、开关灯异常、过流欠流、漏电报警等信息 9500 余次。累计维修各类灯具 240 个、灯罩 1714 个、创意灯笼 684 个，更换线缆 3.95 万米、低压电器 26 件、LED 节能灯 2380 个、钠灯 2113 个、触发器 653 个、镇流器 1217 个、时控器 47 个，补缺灯杆电器门 93 杆，调正歪斜灯杆 230 杆，处理线路故障 200 多处，应急处理被撞灯杆 6 杆，实施常乐路与柳营路十字等 11 处 10KV 输变电设备抢修工程。

（四）扎实做好城区防汛备汛工作。组织开展城区防汛隐患全面排查工作，对防汛重点区域，逐一进行调研，逐一制定方案，并绘制《城区防汛隐患分布图》。开展“普及防汛知识增强抗灾自救能力”主题宣传活动。发放各类宣传资料（城市

内涝灾害及自救常识、防汛小知识、《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等）2000余份、宣传物品（印有宣传口号的雨衣、雨伞）400多件，推送防汛短信250万条、微信100万条，切实增强市民防灾减灾意识。

（五）加强城镇燃气行业安全生产管理。配合省住建厅对全市燃气行业从业人员进行培训，全年开展培训6次，培训人员1400余人，其中960人通过考试获得《燃气经营企业从业人员专业培训考核合格证书》。排查使用液化气经营单位631户，鉴定不符合天然气改造条件的330户。排查全市加气站，检查发现81处安全隐患，下发整改通知书并督促限期整改。

（六）积极推进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组织开展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活动，采用大秧歌、民歌、陕北说书、有奖问答等各种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深入公园、社区、企业、学校等场所广泛开展节水宣传。发放节水宣传资料3万余份、宣传物品1.8万多件，受益群众5万余人次。普查榆阳区、横山区、高新区、科创新城等4个区域公共建筑内节水器具31501个（座），抽查在售节水器具3800个（座）。考察创建省级节水型小区30个，确定21个小区符合申报条件并上报市住建局。

本单位2021年度未开展单位的重点评价。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市级单位决算中反映市政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经

费等 1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市政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325 万元，执行数 5386.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年初有结转和结余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运行维护管理费							
主管单位及代码	榆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榆林市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25	5325	5386.01	10	101%	10	
	其中：财政拨款	5325	5325	5386.01	—	101%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市政道路、巷道、人行天桥、地下通道等运行服务保障工作，确保设施正常运行；强化养护、加强养护城市照明设施巡查检修，及时排除故障；做好市政公用设施供配电维护，提升智能控制水平，确保配电设施正常运行；加强与供电单位的协调，配合好 10KV 电建工程设计与实施工作。			按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年初各项任务指标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中心城区照明设施	确保亮灯覆盖率	100%	10	10	
			指标 2：市政道路设施维护养护及排水管网维修	全城区 66 条道路、1065 条巷道、196.26 公里排水管网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工程验收合格	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确保工程质量及材料设备合格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支出进度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资金投入完成情况	98%	98%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做好市政服务保障工作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提高服务水平	加强交通导行，合理设置施工围挡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对居住和出行环境的改善和提高	提升城市品位，美化亮化城市环境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健康持续发展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调查满意度	95%	94%	10	8	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
	总分						9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7，全年预算数 7399.67 万元，执行数 7431.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1. 本单位严格执行有关规定，顺利保障项目实施； 2. 兑付各类专项资金，全面完成了会计集中核算工作； 3. 有效履行监督职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 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缺乏科学性、合理性； 2. 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的形式比较单一。下一步改进措施：1. 提高单位内部工作人员和单位管理者的绩效管理意识； 2. 制定合理的预算绩效管理的评价制度，保障制度的针对性、合理性、科学性、可操作性； 3. 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人员的专业素质培养，提高管理人员的职业道德，保证预算绩效管理人员在工作中中立且端正的态度，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重要性的认识，定期培训，多与预算绩效管理先进单位的交流沟通，进一步提升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单位（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单位确定的单位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单位核定批复的单位（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 5 分； “三公经费”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 5 分；80%（含）-90%，计 4 分；70%（含）-80%，计 3 分；60%（含）-70%，计 2 分；低于 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单位（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 3 分；0-10%（含），计 2 分；10-20%（含），计 1 分；20-30%（含），计 0.5 分；大于 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单位（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单位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过 程 (40 分)	支付 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 50%；6 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 0.5 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2	项目未 实施完 成	
	资金 结余	无结余，得 3 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 2 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 经费” 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6	6		
	管理 制度 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预算 管理 (15 分)	资金 使用 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单位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单位（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 信息公 开性和 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 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 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 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 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单位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信息资料准确，0.5分。				
		政府采购 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 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单位(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1	部分职工无公务卡
过程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单位(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 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单位(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 产利用 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 (2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单位实际并结合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25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单位职能工作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单位实际并结合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14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含) 以上计 5 分; 85% (含) -95%, 计 3 分; 75% (含) -85%, 计 1 分; 低于 75% 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单位 (单位) 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单位, 群体或个人。	5	5	
总分					100	97	
备注: 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 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 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 总分为 100 分。							

(四)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